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第 1 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的相关规定，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人寿”或“公司”）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2023 年第 1 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11 日，公司与泰康资产之间的一般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 6.98 亿元（已经按照重大关联交易审议的关联交易除外），超过了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达到公司累计重大关联交易标准，其中包括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 64,327.50 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 5,478.10 万元。

（二）交易标的情况

1. 资金运用类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11 日，公司审批通过投资泰康资产发行的债权投资计划和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等共 115 只，经关联交易审批（含豁免类）的管理费金额共计 64,327.50 万元。

2. 服务类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11 日，公司审批通过投资泰康资产担任财务顾问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共 24 只，经关联

交易审批（含豁免类）的财务顾问费用共计 5,478.10 万元（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与泰康资产签订《金融产品顾问服务框架合同》之后新发生的财务顾问服务交易除外）。

二、交易对手情况

本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为泰康资产。泰康资产是公司股东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构成公司关联方。交易对手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4802043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北路 429 号 29 层（实际自然楼层 26 层）29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00 万元，本次交易后无变化
成立日期	2006 年 02 月 21 日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或保险消费者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上述关联交易中，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金额为 64,327.50 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为 5,478.10 万元，合计约 6.98 亿元。本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所涉交易不影响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相关比例。

五、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决议情况

2023 年 9 月 11 日，泰康人寿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

2023 年 9 月 11 日，泰康人寿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本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根据原中国保监会的相关批复，本公司不设独立董事，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七、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